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CRRC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766)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

茲載列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孫永才

中國·北京
2023年8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孫永才先生、樓齊良先生及王鉸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姜仁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史堅忠先生、翁亦然先生及魏明德先生。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股）

编号：临 2023-025

证券代码：1766（H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北京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6 人，执行董事、总裁楼齐良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执行董事、董事长孙永才先生代其行使在本次会议上各项议案的表决权和会议决议、会议记录等文件的签字权。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孙永才先生主持，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中车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车山东风电有限公司合资设立中车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新能源公司”）。中车新能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现金出资 60,000 万元人民币，持股 60%；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现金出资 20,000 万元人民币，持股 20%；中车山东风电有限公司现金出资 20,000 万元人民币，持股 20%。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5 日